

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

福田区住房建设局关于转发深圳市文明办 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公益广告 宣传工作的通知

福田区各街道办事处，物业服务企业、物业企业联合会：

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市民群众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率，在全社会营造共同支持和参与文明城市创建的浓厚氛围，现将深圳市文明办《关于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公益广告宣传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落实相关工作：

一、请各街道办协调督促各物业服务企业做好宣传工作，充分利用街道社区宣传栏、户外广告牌、电子屏等各类载体和阵地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公益宣传。

二、各物业服务企业在全区各住宅小区营造良好氛围，确保小区大门、宣传栏、各楼栋等显著位置全面刊播文明城市创建公益广告。宣传内容为市文明办组织设计的公益广告通稿作品（从附件中自行下载并印制）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关于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公益广告宣传工作的通知

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

2019年10月15日

